

會議名稱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	主席	張德慧	會議時間	102 年 09 月 15 日 09 點 15 分
	臨時教務會議會前會	記錄	張德慧	會議地點	雙溪學生會辦公室 B222
出席人員	張德慧、徐意涵、許弘諺、雷東霖、洪紹桓			請假人員	李瑞
列席人員	陳琪安			缺席人員	
會議內容	【議程】 壹、主席致詞 貳、討論臨時教務會議之案由(一至三) 參、討論臨時教務會議同學之會前會意見反映表(一至五) 肆、臨時動議 【會議記錄】 壹、主席致詞：主席宣告已達法定開會人數，會議開始。 貳、討論臨時教務會議之案由 一、案由一：修訂「東吳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作業要點」第五條條文。 修改學生入學前已修習專業科目可申請抵免的時間限制，由六年延長至十年。 討論： 1. 此學生入學前已修習專業科目抵免學分的情況是，入學前已先行修讀及格之專業科目，而後入社會工作後再入學，其未超過抵免學分年限即可抵免之。 2. 此修讀年限是否延長，將於臨時教務會議上提出，由六年延長至十年的必要性為何？其判定申請抵免時間限制六年及改成十年的標準又為何？再行決議之。 二、案由二：修訂「東吳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作業要點」第五條條文。 本中心原擬在本校辦法第二條條文中，增加「培育文教領域相關人才」為目標，並獲一〇二年五月十五日一〇一學年第二學期教務會議決議通過，惟簽請同意時，校方建議刪除，故刪除該文字後再次提請審議。 討論： 1. 將於臨時教務會議上提出，刪除「文教領域相關人才」之文字所造成的影響為何？對於修習教育學程的學生之影響為何？「校方」為何建議刪除？ 2. 東吳大學秘書室網站中的「東吳大學學生修讀教育學程辦法」九十六年更正版是新版還是舊版？若是舊版，是否淪為「行政怠惰」？使同學無法獲得最新消息，有損學生權益。 三、案由三：政治系授課教授 XXX 教授申請更改政治系學系三年級某生，學科「外交決策分析」學期成績為八十五分。 政治學系三年 X 班某生所修「外交決策分析」科目，因授課教師露記報告成績，重新計算後由五十分更改為八十五分；某生該科成績及格與否涉及學籍異動(累積一學期之學期學業成績二分之一學分不及格)，因事涉情節重大，依學則第二十六條規定，提交教務會議討論。 討論：臨時教務會議學生代表一致同意更改。				

參、討論臨時教務會議同學之會前會意見反映表

一、意見反映一：

人工加選應該包含選修科目才對，必修科目一定會在課表上面，而會用到人工加選選必修的人數一定佔少數，選選修的人一定多，為甚麼不開放選修人工加選？而且這次會計系大二選修科目竟然還跟會計課衝堂，擺明就是有個班級無法上，這樣公平嗎？

討論：將於臨時教務會議上提出，各系人工加選辦法不一，全校是否有統一人工加選辦法？或各系能否提出人工加選辦法？

二、意見反映二：

禮拜四早上的選修課「金融監理」，直衝我們班的會計課，所以我們班根本沒人能選。禮拜二的「投資學」跟禮拜四晚上的「金融法規」，都是 AB 班合開一個班，有人兩個都上，但我卻一個都沒有我(因為家住基隆，時間因素所以本來就只有選投資)。

我從初選、暑假的加選、開學後的即時加退選，投資學都沒有選上，原因都是人數已滿，也許是我真的運氣太差，但我覺得這樣很不合理，交一樣的學費，但卻不能上到一樣的課，這樣算下來我這學期只有 19 個學分，選修的學分只有 2 個。

希望可以在「這學期」就想辦法解決！禮拜五的時候跑了，系辦(說人工加選只處理必修的課程)，註冊組(同樣只處理必修，並說選修只限線上加退選)。

P. S. 必修除了重修的人需要加選 說真的需求量一定沒那麼大，而且其他學校加簽也都主要是選修！

最後跑到商學院院所，得到的答案是明年會改善！可是明年也有大三的課要修了啊！不能今年就改善嗎？

建議不管初選或加選應該要本班生都要保障才對，既然初選時就知道人數爆滿，暑假時就要想辦法解決，而不是開學後還是讓大家都選不到課。

個人淺見，希望學校能聽見，並「及時」作出補救措施。

討論：

1. 經學生代表查詢後，會二 B 星期四早上一、二節必修「會計學」與該班選修「金融監理」衝堂，導致該班生無法選修到此門課，損及該班生之權益，故提請臨時教務會議，請會計系所做改善。
2. 關於同學希望選修課也需人工加選之部分，也將提請臨時教務會議做討論，是否有較適當之解決方案。

三、意見反映三：

1. 選課系統第一次選課時，不會自動告知系會時間不能填選該課程，以至於選課結果出爐才知道選課有瑕疵。
2. 歷史系大一今年度台灣史課程，開設班級為歷史一，卻有大一新生無法選到該課；此課程今年度以調整成兩個時段，大一新生卻還是無法搶到該課加選，是否能調整大一新生搶選該課的絕對資格。
3. 師培中心存留的決議可否請學校公布完整說明(指向全校學生正式通知)？

討論：

1. 經學生代表詢問歷史系辦後，系辦表示選課前有主動告知系會時間不能選課，而系統無法自動擋系會時間之問題，學生代表提請建議將系會時間設為零學分，選到系會時間時就會顯示衝堂。
2. 經學生代表詢問歷史系辦後，系辦表示由於該必修課除卻大一新生外，尚有重修之

學長姐，才會導致必修課大一新生加選不上之問題，若發生此情形，大一新生可來系辦進行人工加選必修。

3. 師培中心尚無廢存之問題，相關完整說明學生代表將於臨時教務會議上提出。

四、意見反映四：

在去年(101 學年中)曾經修習一門課別，老師選擇了上課的時間為 9A，而在課堂中與學生們達成了共識只要上 1 小時就下課，此種行為是否妥當？如果是，是否意味著只要老師給成績學分並與修課學生達成共識就可以白領授課費而不需要上課？在學期中的期中考與期末考，教師向全班公布了每位學生的姓名與考試成績，此種行為是否妥當？但礙於學生需要老師給予學分而學校又無其他老師選擇，當學生的只能先默與此行為的發生而無法採取任何行為？因為個人還需要案例中教師所給的學分，所以無法明確地指出教師，也不希望公開自己的學系姓名，也不便參加。

討論：

1. 關於該門課老師與學生們達成共識一小時就下課之行為，乃不妥當之行為，將反映於臨時教務會議並查詢有可能之課別。
2. 關於在學期期中考與期末考，該科教師向全班公布每位學生之姓名與考試成績之行為，使學生感到隱私受侵犯，學生代表亦將此種情形反映於臨時教務會議，商討適當之解決方案。

五、意見反映五：

【關於教程問題】

大家都知道教育學程是需要收費的，我一向都相當同意，畢竟不是和他系併班上課，又是另外請專業的教授來指導課程，所以這方面我一點都不想要有什麼爭執。

我最不懂以及認為最不合邏輯的地方在於「占用學分」的部分。我們每個人繳了近五萬元的學費，合理來講我們應該有 25 學分可以運用在學習課業上。

其他學程因為不收學分費，所以選的課程就會以我們擁有的 25 學分裡面扣除，我覺得這合理，沒任何問題。

但是教育學程，已經在額外收了學分費，但我們選課卻會占用我們應該擁有的 25 學分，這完全不合邏輯也不講道理啊！25 學分我們之所以能夠擁有是因為學生繳了學費吧，那教育學程的課程怎麼有理由或資格來使用呢？更何況還有進一步的收費！

如果學校的理由是「擔心學生在課業上學習得不夠純熟」「課業繁重無法應付」，我是認為學生本身就該依自己能力來處理課程的選擇並且負責自己的結果，若是他們無法應付，自然會不選這麼多課、會期末退選、甚至學科不及格，如果學校還要擔心這麼多零雜的事情，那「不及格」的規定是否沒有需要存在的必要？只要有能力應付，學生都該善用掉自己「應有的」學分數。

於是，我想說的是：學生繳的學費就應該擁有自己學分數上的權益，而不該被占用，教程的錢若是額外繳費的話，那就該讓我們有額外的選課學分，否則學費的用意在哪呢？學生若沒有能力修這麼多課，那他們將會獲得不及格的分數，但他們仍然該擁有自己選擇要不要修的自由。

最後，由於我並非修教程的學生，只是對於這樣子的制度感到疑問和納悶，於是想提出這樣子的問題（話說去年我有寄千言信給師培中心的前主任賴光真，但最後卻是不了了之，不再有了下落。如今只好再提一次），若是有什麼我有所誤會的地方，第一個動作不是嘲笑我，而是讓我釐清狀況。謝謝學生會為學生發聲。

另外，我想知道為什麼有些老師明明就很糟糕，學生期末打的評量也給他很低分，但他仍然能夠繼續任教這麼久呢？是否有必要讓學生知道「評分標準」以及「評分方式」，還有要怎樣才能讓一個老師被解聘，否則根本誤人子弟啊。看有沒有機會未來在開學時，由助教在各班開場說明會，讓學生更明白這樣子的規則。

太晚了，很高興看到有這樣子的教務會議，學生會加油，希望我這些小小的想法有辦法被你們看到。晚安。

討論：

1. 關於「教育學程之學分占用原本二十五學分」之問題，學生代表將於臨時教務會議提出，請相關處室訂定出教育學程於修習原本二十五學分之外學分額之辦法？超修的限額為？
2. 關於「教師評鑑」之議題，含教師之評分標準、評分方式。而有效或無效評鑑之問卷，隨課助教應提醒同學，全填 5 分和全填 1 分皆視為無效評鑑問卷，另外，教師評鑑 3.5 分以下視為不及格，該專任教師將不適任於此門課，但換個科目名稱卻仍可繼續任教……等相關議題牽扯範圍太廣，故學生代表將於下次教務會議上提出。

肆、臨時動議

- 一、提請臨時教務會議下次的教務會議附上上一次開會之會議記錄，及佐議案相關之附件，使委員會代表能更有效討論議題。
- 二、提請臨時教務會議下次開教務會議前先行詢問委員們之課表，和提前告知開會時段是否可出席，係由於學生代表若要請公假，教師若不同意還是無法請，故希望學校先行詢問委員課表再排定流程，使學生代表之出席能確實受到保障。
- 三、轉系學生及人工加選換班之作業繁複，而學校系統作業要在一個月後才能顯現出更動，那轉系及換班生之網路學園上資料就無法使用，導致學生權益受損，故於臨時教務會議提出商討。
- 四、於臨時教務會議提出，學校為何廢除大二英文？改制為何學校沒有公告？同學完全不知道此訊息之問題。
- 五、陸續增加之教務會議會前會之意見反映將於下次委員召開會前會後，於下次教務會議上提出。

下次開會日期

另行公布